



# 香江15年大事回眸 風雨砥礪 珠顏璀璨

歲月如梭，彈指間香港回歸祖國懷抱已經15周年。15年來，「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方針在香港不斷成功落實，香港保持有效而獨特的制度，充滿發展活力，社會穩定繁榮，兩地關係日益緊密，人民安居樂業。15年來，港人曾戰勝衝擊，感受陣痛，曾擁抱機遇，締造佳績，「東方之珠」而今「珠」顏璀璨。在翻開香江新一頁之際，讓我們一起回望走過的歷程，凝視我們一起經歷的大事，在回首中感悟，在得失中總結，在展望未來中凝聚信心與力量。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國家主席胡錦濤探望香港家庭。



■習近平副主席會見香港飛行服務隊隊員，讚揚他們救助四川地震表現卓越。



## 政改一波三折 時間路向終定

《基本法》規定，根據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達至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由普選產生的最終目標。特區政府於2005年，提出2007年行政長官及2008年立法會產生辦法之改革建議，但方案在反對派反對下，未能順利通過。選舉安排沿用屆時方式。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07年的《決定》，已明確了普選時間表：香港可於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2020年普選立法會。2010年，政府提出2012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之改革建議，負責選出行政長官的委員會將由800人增至1,200人，立法會席位增至70席，地區直選與功能界別各加5席，其中5席功能界別由選區議員提名，並由320萬選民選出。結果，方案在建制派及民主黨支持下，成功通過，為香港全面普選鋪路。

## 選舉公平公正 民主穩步推進

香港選舉公平、公開、公正。1996年，香港舉行首次行政長官選舉，董建華成功當選，並於2002年在無競爭對手下獲得自動連任。2005年，曾偉權以唯一候選人身份，在特首補選中自動當選，至2007年，以649票擊敗僅得123票的反對派梁家傑成功連任。今年，梁振英擊敗唐英年成為第四任行政長官。立法會選舉方面，1997年1月25日，立法會改名為臨時立法會。1998年，舉行香港主權移交後首屆立法會選舉，其後於2000年、2004年及2008年，分別舉行3場立法會選舉。此外，香港多年來進行了多場區議會選舉，港區人大代表選舉及村代表選舉等，體現民主精神。但值得一提的是，2009年底，公民黨及社民連立法會議員策劃所謂「五區總辭」，透過「辭職再補選」，聲言是「變相公投」讓市民投票給「2012雙普選」。結果鬧劇耗費1.5億公帑，投票率卻僅得17.1%，慘淡收場。



■梁振英(右)當選香港特區第四任行政長官人選，唐英年隨即握手表示祝賀。

## 領導人頻訪港 關懷支持備至

國家一直十分關心和支持香港發展，全力幫助香港與內地加強經濟融合和社會交往。回歸15年來，國家主要領導人先後多次訪港，就是這種關懷的生動體現。1997年香港歷史性回歸，時任國家主席江澤民和國務院總理李鵬率中央代表團來港出席政權交接大典和特區政府成立儀式，是國家最高領導層首踏足香江。2003年「沙士」肆虐全城，國務院總理溫家寶6月抵港訪問，無懼疫情探訪淘大花園重災區，帶來中央政府的關懷。2007年香港回歸10周年，國家主席胡錦濤率領多位國家領導人訪港，會見香港各界人士，親身觀察香港政情民情。2008年7月，國家副主席習近平旋風訪港49小時，親自巡視香港協辦奧運馬術的籌備情況。去年，中央政治局常委、國務院副總理李克強視察香港，出席國家「十二五」規劃與兩地經貿金融合作發展論壇等活動時，公佈「36招」中央擬港措施。國家領導人每次訪港，不管行程多緊密，總會親身考察香港最新發展項目，登樓入屋察民情，直接聆聽百姓心聲，盡展親民作風。同時，每次訪港都會帶來加強兩地交流合作、繁榮香港經濟、惠及香港市民的新措施，包括CEPA、開放內地居民來港個人遊、發展香港人民幣業務等各個範疇。

## 人大四度釋法 界定憲制權力

香港基本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制訂，基本法的解釋權屬於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回歸15年來，全國人大常委會先後四次對基本法作出解釋，以解決特區自己不能解決的問題，及時避免政治社會危機，也為中央與特區的憲制權力作出明確界定。第一次釋法是1999年，終審法院就「吳嘉玲案」宣判指港人在內地所生子女，不論有否居留權或是否婚生，及出生時父母是否港人，均自動擁有居港權。特區政府報告國務院要求人大釋法，最終人大釋法指：所有出生時父母或母未成為港人均沒有居港權。第二次釋法是2004年4月26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2007年行政長官選舉和2008年立法會選舉不實行由普選產生。第三次釋法發生於2005年，由署理特首曾蔭權主動提請人大，就特首餘下任期作出釋法。第四次釋法，是就「剛果案」這一商業糾紛案中「國家豁免」的適用範圍問題，由特區終審法院首次主動提請人大釋法。人大的釋法結果，為特區法院對「剛果案」作出終審判決確立了最權威的法理依據。

## 架構不斷優化 港府強政勵治

15年來，特區政府經歷4次比較重大的架構改組，以調配資源，確保施政效率，強化管治。首任行政長官董建華於1996年及2000年，分別提出架構微調，至2002年成功連任後，引進主要官員問責制，將主要官員的產生方式由公務員晉升改組政治任命，並將16個政策局縮減至11個。其後，行政長官曾蔭權於2007年連任第3屆特首時，提出重組政策局，在原11個政策局增設勞工及福利局，部分政策局職能亦作出調整；至2008年，提出擴大問責團隊，增設副局長及政治助理職位，更好地為社會民生把脈，協助主要官員處理政治政策問題。主張「穩中求變」的候任行政長官梁振英，在競選第4屆行政長官期間及成為候任行政長官後，提出「3司2副司14局」的改組建議和改組方案，以更好統籌局工作，優化施政。

## 公僕與時俱進 兩度立法減薪

擔負管治重任的香港公務員隊伍，回歸後經歷着重大的政治、經濟和社會轉變及挑戰。期間，公務員面對架構重組、與問責團隊磨合、薪酬檢討等重大改革，但時刻以專業態度和與時俱進精神，對特區政府負責，對香港市民盡職。其中，公務員兩次立法減薪最受矚目。政府在2002、2003年為減少財赤，提出立法減薪及「033」減薪方案，措施遭受公務員強烈反對，更掀起3年訴訟風潮，終審法院最終判決兩次立法減薪並無違反《基本法》。政府毋須向公務員發還約100億元的薪酬賠償。另外，特區政府引入問責制，嚴肅主要官員承擔的政治責任，使公務員在協助訂及執行政策時的政治中立角色更鮮明和鞏固；2006年，當局又推行公務員五天工作制，向各界推建示範作用。

## 樓股歷經風浪 特區克難而上

香港回歸後，股市和樓市一度陷入97亞洲金融危機陰霾，其後進入長達4年多的上升周期，直至2007年美國次貸危機爆發，香港股市由歷史高峰的32,000多點逆轉狂下，更於2008年底推低至不足11,000點谷底，一頓指暴挫近70%。樓市亦出現約30%幅度的大調整，但調整不足兩季。在各國緊急出手，香港股市和樓市在2009年初反彈，直至2010年底，恒指攀升近25,000點高位，部分地區樓價已超越97年金融風暴前夕的水平。不過，近年在歐債危機擴大影響下，香港股市再度下滑，但樓價則持續走高，樓價指數繼去年再次升穿97年歷史高位。樓價不斷攀升，小市民怨聲載道，新區政府表明想辦法增加土地供應量，但不會以大量增加土地供應方式壓低樓價。

## 基建相繼上馬 經濟發展蓬勃

香港自回歸後多項大型基建落成，同時致力落實以基建推動經濟發展的施政目標。1998年，新國際機場啟用；2001年，政府決定投資60億元，為未來15年落實千禧發展計劃，以及開拓新發展區。各項工程旨在改善香港市民的居住環境，同時確保香港社會可持續發展。政府同時積極推動其他政府工程，令整體工程按年開支由07年度約200億元，逐步上升至近年每年逾500億元，展望未來數年，更會進一步增至逾700億元水平。

## 國際盛事之都 屢寫香江傳奇

香港自回歸後積極參與國際盛事，2005年，香港首次成功舉辦世界博覽會，提升香港國際會議中心地位。2006年，前衛生署署長陳馮富珍被任命為世界衛生組織總幹事，為港人爭光。2008年，香港協辦北京奧運馬術比賽，向全球展現出在「一國兩制」下的新成就及潛力的無窮一面。香港賽馬投入逾1億港元，僅用2年多時間創造了奧運馬術比賽場館建設史上的多個第一，花費之少和進度之快，創造了一個奇跡，而馬術比賽本身亦促進本港體壇發展，同時令港人更加了解奧運精神。2009年，香港再下一城，成功舉辦東亞運動會，香港代表團更憑主場之利及多年來的精心打造，歷史性奪得26金31銀53銅，共110面獎牌的歷史最佳成績，完美實踐了東亞運動會「創造傳奇一刻」的願景。此外，特區政府在15年來，籌辦了許多大型國際會議及展覽活動，又積極參與國際活動及會議，與全球聯繫無間。

## 沙士奪命數百 全城齊心抗疫

回歸後，禽流感、非典型性肺炎(沙士)、豬流感等嚴重疫情接踵爆發，奪去不少寶貴生命，也嚴重影響經濟民生活動。特區政府處變不驚沉着抗疫，港人團結一心共渡時艱，中央政府也全力支持，香港不斷獲得抗擊疫症鬥爭的勝利。其中，2003年3月爆發的非典型性肺炎最令港人難忘，當時新型疫症來勢洶湧，短時間內奪走數百個寶貴生命，全城經濟社會生活嚴重受創。政府迅速成立以時任行政長官董建華為首的督導小組，並由政務司司長曾蔭權率領危機應變小組，隨時全面跟進事態發展，從各方面採取預防及控制措施，令疫情不足2個月便迅速受控。2009年5月，人類豬型流感疫情肆虐香港，行政長官曾蔭權領導重大流行性傳染病委員會，並引用《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全面處理防疫工作，最後成功應對嚴峻疫情。

## 保障勞工權益 最低工資實施

香港勞工權益在回歸後日益提升。2004年，特區政府規定政府各項服務承辦商，給予非技術工人工資不得低於市場平均水平，又將此做法推廣到公營機構及政府資助機構。2006年，施政報告中宣布，在香港商界推行「工資保障運動」。2008年，政府正式宣布動議制定最低工資立法工作，並於2010年中，《最低工資條例》獲得特區立法會通過。2011年，法定最低工資正式實施，基層勞工薪金有實質提升，亦是保障基層勞工權益工作的里程碑。展望未來，候任特首梁振英承諾會按發展經濟，在現有政府基礎上研究標準工時問題，並鼓勵男士休產假政策。

## 教改推陳出新 國民教育立科

香港教育政策在回歸後出現不同層面的改革。1998年，香港推行「母語教學」，將全港大部分中學非中文相關科目的教學語言由英文轉為中文，只有100多所中學可保留原有英文教學；但至2009年，教學語言政策諮詢，政府讓學校自由選擇教學語言，包括可全面採用英語授課，或全面採用母語教學。2009年9月，本港實施新高中課程，改革重點是推行「三三四」學制，即把過去三年初中、兩年高中、兩年預科及三年大學本科課程，改變為加拿大及美國等國所採用的三三制，即三年初中、三年高中及四年的大學本科課程。同時，因應課程結構轉變推出新的實用課程。在國民教育方面，政府於2001年把「德育及公民教育」列為關鍵項目之一，教育局計劃於2013至2014學年，將「德育及國民教育」列為獨立科目，於全港中小學全面推行。

## 居權數次訴訟 黑手興風作浪

港人居港問題在回歸後激發連串爭議，其中最早期針對在境外出生的港人子女「吳嘉玲案」，終審法院裁定港人內地所生子女應透過內地有關部門申請「居留權證明書」，經核實身份後先能申請來港定居。而《入境條例》不應追溯至法例生效前抵港的逾千名「無證兒童」。2011年，針對內地出生非港人子女的「莊豐源案」，直接衝擊本港人口政策，最終終審法院裁定：不論「雙非嬰」，只要在香港出生，只要在港工作滿7年的外僑申請司法覆核，惹來全城怒吼，上訴庭裁定外僑不符「通常居港」的條文並無違憲。另外，「外僑居港權案」激發全城關注，被指是「幕後黑手」的公民黨協助在港工作滿7年的外僑申請司法覆核，惹來全城怒吼，上訴庭裁定外僑不符「通常居港」的條文並無違憲。

## 司法覆核激增 內耗代價慘重

司法覆核案件增加，是香港回歸後面對的一個重要法律環境。多年來，居港權事件、內地孕婦收費、生果金離港限制、選舉結果爭議等個案，包括立法區居民盧少剛2004年申請司法覆核，導致區議會被迫停市；六旬老婦朱綺華亦疑因公民黨收買，在09年底被大槓環評報告提出司法覆核，令工程一拖再拖，香港接線需申請額外撥款超過88億元，而整項工程成本亦上升約1.54億元。前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曾指：香港近年很多司法覆核申請，因未符「合理手續」的中舉「門檻」，早在「申請可階段」即被拒絕，又強調政治、社會或經濟問題，只能經由政治過程，而非通過法律程序去謀求解決辦法。

## 23條立法風波 延後再徵民意

2002年至2003年期間，政府就《基本法》23條立法諮詢公眾，雖然《基本法》規定特區政府必須就公民自行立法，同時清楚訂明任何人在港享有人權、言論自由、新聞自由、集會自由和遊行自由，但諮詢過程仍引起香港各界反彈，更引發03年的「七·一遊行」。在法案表決前夕，特區政府因無望在立法會取得足夠支持票，最終暫時收回條文終止立法程序。